

国晟世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国晟新能源”），为国晟世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二级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安徽国晟新能源提供的担保额度为1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安徽国晟新能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397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24年2月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安徽国晟新能源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10,000万元，期限一年，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3年12月1日召开2023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

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二级控股子公司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60,000 万元；公司为二级控股子公司安徽国晟新能源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1,000 万元；公司为二级全资子公司安徽乾景宇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5,000 万元，上述被担保方在担保额度内，可互相调剂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安徽国晟新能源基本情况

名称	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604MA8NN8704N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姚麒
注册资本	3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2-02-10
住所	安徽省淮北市烈山区青龙山产业园开兴路 8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安徽国晟新能源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063.63	69,012.13
负债总额	25,298.41	58,782.29
资产净额	9,765.22	10,229.84
资产负债率	72.15%	85.18%
项目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436.31	42,250.75
净利润	-1,055.94	464.62

3、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人安徽国晟新能源的股权结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乾景睿科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51%，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9%。

三、协议主要内容

1、保证人：国晟世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授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分行

3、被保证人：安徽国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6、担保范围：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 1 亿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7、担保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安徽国晟新能源的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安徽国晟新能源是公司的二级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且安徽国晟新能源另一股东国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也对该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安徽国晟新能源资产负债率虽高于 70%，但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35,640 万元（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3.04%；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

司、孙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国晟世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